

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 115 學年度 優遊臺中學跨校選修課程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緣起

- 一、因應十二年國教的實施，臺中市各高級中等學校結合社區資源，形塑學校辦學特色，發展校本課程及多元選修課程，並透過跨校選修課程達成校際移動、學習合作及資源共享，可讓學生更加了解臺中各區域發展特色，更可作為未來發展臺中城市共通課程的基礎。
- 二、符應學生學習需求，整合大臺中地區大專院校、國家級館院及社區資源，以充實學生「自主學習」的學習資源，拓展學生學習面向，為下一階段學習奠定更豐富、更紮實之學習基礎。

貳、依據

115 學年度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工作要項辦理。

參、目的

- 一、建立臺中市地方教育獨有特色。
- 二、創造學生學習新契機，培養學生國際移動力之基礎能力。
- 三、達成學生是『自發』的學習者，學校引導學生開展與自我、與他人、與社會、與自然的各種『互動』能力，共同謀求彼此的互惠與『共好』。

肆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發展中心
- 三、開課單位：
 - (一) 臺中市各高級中等學校
 - (二) 大臺中地區各公私立大專院校
 - (三) 大臺中地區各國家級館院與社教機構
 - (四) 其他

伍、課程實施時程

- 一、115 學年度第 1 學期：115/09/14～116/01/16
- 二、115 學年度第 2 學期：116/03/06～115/06/06

陸、參加對象

- 一、臺中市國三到高三在學學生
- 二、大臺中地區（南投縣、彰化縣、苗栗縣）國三到高三在學學生

柒、開課辦法

請開課單位依時限於優遊臺中學網站(<http://tclearn.eduweb.tw/>)新增課程，系統操作說明詳如附件。開設課程所需的經費由開課單位自行負擔。

捌、課程規劃

主辦單位彙整各課程後，擇日辦理公開宣傳活動，並公告於優遊臺中學網站(<http://tclearn.eduweb.tw/>)，供學生報名選修。

玖、學生報名

一、請有意願報名同學於優遊臺中學網站報名，額滿為止。

報名網址：<http://tclearn.eduweb.tw/>。

二、報名期限：各開課單位課程開課日的前1天或額滿時。

三、請假方式：

(一) 因故臨時未能參與課程之學生，需於課程開始前3日告知該課程開課單位辦理請假，該次研習時數將不授予。各單位聯繫窗口如下：

1. 臺中市各高級中等學校：教務處
2. 大臺中地區各公立大專院校：請指派專責單位(人)
3. 大臺中地區各國家級館院與社教機構：請指派專責單位(人)
4. 其他：請指派專責單位(人)

(二) 無故缺課者，將通知學生就讀學校。無故缺席達(含)3次者，或請假達(含)6次者，將撤銷參與後續其他課程的權利。

壹拾、學生獎勵

參與課程之同學，由開課單位於當日課程結束後頒給證書，參與時數累計超過18小時之同學，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授予修課證明書。

(本修課紀錄不列入各校畢業學分之計算)

壹拾壹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將另行於網站補充公告知